



## 五四时期儒家伦理得失与中国社会之发展（潘华琼）

(2005-7-8 14:08:41)

作者：潘华琼

第四，五四运动以来，现代儒学（经常用新儒学一词）力量薄弱，以梁漱溟、熊十力（1885-1968）和钱穆（1895-1990）等人为代表，试图在吸收西方思想的基础上重振儒学，维护孔子和儒学的尊严。与其它运动相比，现代儒学即坚持儒学的本质，又坚持采用西方主义。虽然这是一支不合当时潮流的力量，但是儒家伦理的改造得以付诸实践，尤其是梁漱溟发起的乡村建设运动。他想在农村重建传统伦理，以便挽救中国文化并寻找发展的出路。整个二十世纪，以牟宗三（1909-1995）、唐君毅（1909-1978）、杜维明为代表的新儒家坚持提倡用儒家的人际关系来纠正物质文化的缺陷。

### 3. 儒家伦理的得失

从上述儒家伦理的演变中，我们可以了解五四运动所起的作用。在1911年推翻清王朝以前，正统的士大夫设想西方人只是在科学、机器、枪炮和海战方面强于中国，中国人能够依靠自己的儒家传统和社会政治制度赶上西方。因此，他们坚持儒家的伦理秩序。其著名的口号就是由张之洞（1837-1909）在1898年维新之前提出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

西方的科学只不过是应用于服务，因为她只适合中国的技术和商业等物质领域。

此外，严复在他的著作中成功地将达尔文的进化论和儒道结合起来加以解释[3]。他认为道家是一种自然的进化，这与达尔文主义有联系，而儒家是一种社会实践，有助于实现社会达尔文主义。

然而，自1915新文化运动以打破偶像和崇尚个人主义为旗，所有的儒家教条均受到了抨击。新思想强调的是尊重人民和现在，而不是君主。在多数知识分子看来，儒家从任何方面考虑都成了向科学转型的阻力。

新文化运动的奠基人陈独秀在他的文章中提出用科学和民主的方法来进行伦理革命[1]。他对儒家提出质疑是伦理革命的一大进步[2]。如果应当尊重科学与民主，就必须反对儒家伦理。民主、科学和自由来自西方，被认为是五四运动的精神，与所有的儒家伦理不能兼容。

但事实上，80多年以后，中国知识分子继续在探求五四运动的精神是否适合中国。自然科学，西方民主和个人自由其实都有其局限性，她们不能取代中国的伦理。在这种情况下，中国知识分子仍在关心中国自身与外界的平衡。即使今天我们仍必须考虑全球化不可能在中国这样一个儒家文化的背景下盲目进行，因为没有一种发展是没有文化特性的，况且发展本身是需要伦理的。尽管儒家伦理发展到今天正渐趋消失，但中国知识分子所追求的新的个人以及社会的伦理仍是以中国传统的儒家文化为根基的。实际上，中国从来也没有足够的力量也没有必要来接受西方的一切思想。这并不是中国人缺乏理解力，而是社会结构及其运行机制上的根本不同。这可以解释为什么在经历了五四反传统运动之后新儒学能够重新崛起[3]，这就是儒学的得。

总之，五四运动摧毁了旧的社会规范，但没有确立起新的社会规范，这是儒家文化之失。从此，儒学内在的变革抱有人在坚持伦理道德的同时理解西方的宽容态度，新儒学是在不再排斥西方思想的基础上日趋完善的。

## 二、中国农民的思想方法和乡约运动

### 1. 中国农民的传统思想方法

农民的思想方法主要来自其传统和地区的遗产，并随着形势的变化而不断进行调整的，就好比斯宾诺萨在其著名的伦理中所用的身体变化的比喻[1]。

中国农民的传统思想方法具有如下几个共同的特征：

4. 庭在任何时候都是农民生活的中心，也是构成乡村社会的基本单位，因此后代的创造成为农民家庭延续的重要任务。

5. 血缘和亲缘在乡村决定相互关系的远近。血缘强调的是对自己祖先的崇拜。

6. 婚姻对家庭来说是重要的，但由于伦理之故，妇女在家庭的地位低于男子。

第四，远亲不如近邻，因此必须与邻居相互帮助、和谐生活[2]。这个特点构成了乡约运动的基础。

## 2. 历史上的乡约运动

农民的思想方法与儒家伦理有紧密的联系，这归功于乡约运动，也因此形成乡村社会的凝聚力。从社会学的角度看，直至朱熹，儒家伦理强调的是统治者的品德，要求他们以自身的美德来治理国家。王阳明（1472-1529）以来，由统治者的品德开始扩展到民间的社会秩序。儒家伦理在乡村共同体得到较好地遵守，并在农民家庭中得到增强。

乡约运动产生于宋朝（960-1276），由儒生吕和叔在陕西发起，旨在实现村民之间的互助和社会道德的提升。《吕氏相约》包括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和患难相恤。当时政府并没有干预乡约运动。后来明朝嘉靖年间有湛洛水在广东推行的《沙堤乡约》（1544年）[3]，王阳明在江西推行的《赣南乡约》，均在民间致力于《乡约六谕》

（1370年）的推广，包括孝敬父母、尊敬长上、和睦乡里、教训子孙、各安生理、毋作非为。其中，孝敬父母是仁、尊敬长上是义、和睦乡里是礼、教训子孙是智、各安生理和毋作非为是信，仁义礼智信俱载[4]。

王阳明推行乡约的出发点是相信所有的人都会有些道德感。乡约是根据地缘和血缘，结合孝和悌而形成的。她的核心是互助共荣，本质上是用儒家伦理来守住家庭和乡村社会的秩序、实现和谐和繁荣的理想社会。

乡约运动在清朝得到广泛的开展。六条圣谕在清王朝初就得以实行，接着是康熙大帝颁布的《圣谕十六条》（1670年）作为社会的道德规范在乡村付诸实施[5]，仍以孝悌为核心，这使农民形成了直接与儒家伦理相联系的思想方法。因此，乡约运动先是由儒家宣传发起的，然后又由皇帝在全国范围内推行。在这种情况下，农民的思想方法在传统的伦理上得到强化，由此组成乡村的秩序。

在20世纪以前，中国精英未曾直接并公开地攻击过乡村的传统。那时由农民通过科举考试走上仕途的道路还没有关闭，士与农这两个中国社会最重要的阶层仍有着密切的联系。1905年科举制度的废除对农民割断了成为官绅的道路。与此同时，精英人士开始轻视农民，倾向于同商人、同本国或外国的企业家建立联系。中国农民因此在文人眼里成为一个被动的、无能的、蔑视的阶层而与其它阶层相区别[6]。农民的作用被大多数中国精英所忽视。

## 3. 20世纪初的乡村建设运动

20世纪30年代，乡村建设运动在山东省邹平开展。该运动是为寻找自救的道路、也为重建文化秩序而由少数知识分子在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发起的。

梁漱溟是运动的倡导者，内容有建立乡村学校和乡村组织，在农民当中组建非政府组织，讲解乡约。他试图把分散的农民联合起来，解决政治和经济上的问题，以便以儒家伦理为依据重建社会秩序。

乡村运动的背景有两方面。首先是自救的必要性，因为农村面临内在的和外在的危机，包括经济的和精神的危机。外国商品泛滥，其中包括毒品，不仅危害到农村原有的生产方式，而且危害到农民的精神领域。譬如，在乡村越是贫困者吸毒越是严重。所以，这是一场危害社会的国家危机。

第二是在农村发动自救运动的可能性，因为城市正在逐渐丧失传统文化，而农村相对还保留着传统文化。传统和现代之间的张力在乡村表现得相对缓和。中国是一个伦理和情谊的社会，在农村还能看到这两者的存在，从而使农村区别于城市，因为在城市这两者均已消失殆尽[1]。

更深的意义是梁看到的是一种对文化秩序的危害。所以，最急迫的是重建文化秩序。他号召知识分子应该同农民建立联系，因为在中国文化里，农民是一支人数最多的力量。因此，乡村建设不仅包括经济建设，还包括文化建设。

与农村相反，大城市只不过是帝国主义的桥头堡，她们充当的是中国和洋人的中间商和投机商。这是一种不可信任的文明，因为她与传统伦理所强调的诚信背道而驰。可惜，由于1937年日本的侵入，乡村建设运动中中断，农民成为抗日战争的主力军。乡村建设运动没有取得什么成果。

## 4. 1949年以来农民思想观念的变化

新中国成立后，农民渴望和平。集体化唤醒了他们古老的思想观念，如均等和互助，都是乡约运动所提倡的。在这个期间，一千万干部类似过去的儒学者协助农民加入合作社，共产主义的蓝图如同孔子所描述的和谐而富足的大同社会[2]。这是为什么合作化运动在乡村发展如此之快。

但是，农业集体化运动与古代的乡约运动和近代的乡村建设运动具有明显的不同：前者旨在打破所有的传统，而乡约运动和乡村建设运动则是要重建传统文化。集体化运动促使农民寻找自强，通过解放农村劳动力的方法来消除贫困，但她采用了过激的革命手段，直至彻底埋葬传统，在古老的村社与社会主义制度的支持者之间重新开辟道路[3]。合作化唤起了古代的乡约运动，通过集体劳动和共同的奋斗目标增进了农民的共识。

## 3. 20世纪初的乡村建设运动

20世纪30年代，乡村建设运动在山东省邹平开展。该运动是为寻找自救的道路、也为重建文化秩序而由少数知识分子在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发起的。

梁漱溟是运动的倡导者，内容有建立乡村学校和乡村组织，在农民当中组建非政府组织，讲解乡约。他试图把分散的农民联合起来，解决政治和经济上的问题，以便以儒家伦理为依据重建社会秩序。

乡村运动的背景有两方面。首先是自救的必要性，因为农村面临内在的和外在的危机，包括经济的和精神的危机。外国商品泛滥，其中包括毒品，不仅危害到农村原有的生产方式，而且危害到农民的精神领域。譬如，在乡村越是贫困者吸毒越是严重。所以，这是一场危害社会的国家危机。

第二是在农村发动自救运动的可能性，因为城市正在逐渐丧失传统文化，而农村相对还保留着传统文化。传统和现代之间的张力在乡村表现得相对缓和。中国是一个伦理和情谊的社会，在农村还能看到这两者的存在，从而使农村区别于城市，因为在城市这两者均已消失殆尽[1]。

[\[第 1 页\]](#)      [\[第 2 页\]](#)      [\[第 3 页\]](#)

[\[关闭窗口\]](#)